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检察业务保障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0.00	400000.00	396,200	10	99.05%	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0000	400000	3962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			
	其他资金	0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保障档案查阅、备份的管理要求，确保检察工作顺利开展，提高工作效率。			该项目预算40万，实际支出39.62万，预算执行率99.05%。项目通过第三方采购代理机构完成采购，通过扫描检察案卷与档案，保障了档案查阅与备份的管理要求，提高了工作效率，全面提升办案质效。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书档案整理完成率	=100%	100%	13	13	
			档案数字化完成率	=100%	100%	13	13	
		质量指标	档案整理合规率	=100%	100%	12	12	
		时效指标	档案扫描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2	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档案扫描出错率	=0%	0%	8	8	
			扫描档案报告保管率	=100%	100%	8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7	7	
			档案管理健全性	健全	健全	7	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档案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99.9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检察办案业务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30000.00	1206200.00	1,109,690.83	10	92.00%	9.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30000	1206200	1109690.83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		
	其他资金	0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年度各项检察业务正常、有序的进行，保障案件当事人的权益，确保诉讼活动的正常进行，提高检察工作效率，推动司法质效提高，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促进社会和谐			该项目全年调整后预算120.62万，实际支出110.97万，预算执行率92%。2022年对举报控申、协助办案两方面工作提供相应经费支持，保障检察工作的正常开展。其中：举报控申：完成69人次司法救助；协助办案：完成办案翻译；完成鸡精、商场盥洗室检测、光污染、增塑剂、水质检测等检测鉴定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司法救助次数	>=15次	69次	5	5	
		控申维稳工作完成率	=100%	100%	5	5	
		技术侦查、检验（鉴定）完成率	=100%	100%	4	4	
		案件翻译完成率	=100%	100%	4	4	
	质量指标	翻译准确率	=100%	100%	4	4	
		救助、赔偿足额率	=100%	100%	4	4	
		侦查、检验（鉴定）准确率	=100%	100%	4	4	

绩效指标	时效指标	救助、赔偿及时性	及时	及时	4	4		
		案件结案及时率	>=90%	>=90%	4	4		
		案件办理及时性	及时	及时	4	4		
		翻译及时性	及时	及时	4	4		
		侦查、检验（鉴定）及 及时性	及时	及时	4	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体性上访事件发生次 数	=0次	0次	4	4	
			投诉处理率	=100%	100%	4	4	
			息诉罢访率	较上一年度持平或 降低	较上一年度持平或 降低	4	4	
			立案变更率	<=1%	0%	4	4	
			一审息诉率	>=90%	>=90%	4	4	
			案件结案率	>=90%	>=90%	4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3	3	
	档案管理健全性		健全	健全	3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案人员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99.2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检察业务工作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0000.00	600000.00	590,817.69	10	98.47%	9.8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0000	600000	590817.69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			
	其他资金	0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制作宣传视频、运营六类网络平台等宣传手段以及购买检察政策理论研究资料，进一步普及法律知识，提高社会公众对检察工作知晓度与法律意识，努力形成全民知法、遵法、守法氛围，维护社会公平与正义。				该项目预算60万，实际支出59.08万，执行率98.47%。2022年度根据检察工作需要完成书籍征订，包括检察调研与指导、未成年人检察实务操作、控申指导用书、检察监督办案基本规范、检察业务管理指导与参考、刑法一本通等业务书籍，业务资料得到有效利用，提高了干警业务水平。制作完成5个宣传视频，比如反诈漫画《刘姥姥进城记》、《护老行动》水墨淡彩动画片三集、漫画《瞒天过海的店长》等，有效提高了检察宣传覆盖面；通过宣传工作的开展，提高了社会公众对检察工作的知晓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片制作数量	=2个	5个	6	6		
		检察政策理论研究资料 购置完成率	=100%	100%	6	6		
		微信平台运作计划完成 率	=100%	100%	6	6		
	质量指标	宣传片制作合格率	=100%	100%	6	6		
		检察政策理论研究资料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6	6		

绩效指标		微信平台内容发布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宣传片制作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	5		
		检察政策理论研究资料购置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	5		
		微信平台信息发布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	5		
		微信平台正常运转天数	=365天	365天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微信平台关注人数增长率	>=0%	12.57%	5	5	
			检察政策理论研究资料利用率	=100%	100%	4	4	
			检察宣传覆盖面	扩大	扩大	4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4	4	
			人员到位率	=100%	100%	4	4	
	档案管理健全性		健全	健全	4	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99.85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信息化新建项目							
主管部门	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23054.00	1524204.00	1,520,000	10	99.73%	9.9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23054	1524204	152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			
	其他资金	0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检察业务网络信息系统（2022升级改造）：通过对司法办案区监控系统迁网改造进行改造升级，将内网数据迁移至工作网，打破数据壁垒，实现数据互联互通，稳步推进检察业务基础网络与基础应用系统建设相结合，有效提升信息化应用水平。			该项目全年调整后预算152.42万，实际支出152万，预算执行率99.72%。检察业务网络信息系统升级改造项目于年内正式完成改造并投入使用。基础网络与基础应用系统建设的信息化应用水平进一步的提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息化新建项目数量	=1个	1个	10	10	
			司法办案区监控系统迁网改造完成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系统功能模块满足率	=100%	100%	10	10	
			系统一次性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司法办案区监控系统迁网改造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数据安全迁移率	=100%	100%	5	5	
检察业务网络信息系统正常运转天数			=365天	365天	5	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系统故障重复率	<=5%	0	5	5	
		系统及设备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5	5	
		案件信息化管理有效性	有效	有效	5	5	
		档案管理健全性	健全	健全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系统使用者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99.97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检察办案场所业务专用设备购置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70000.00	320000.00	318,000	10	99.38%	9.9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70000	320000	318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			
	其他资金	0	0		—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通过购置复印机设备和快检实验室二期设备，简化各环节检察人员的工作程序，提高信息化应用水平和日常工作效率，适应社会发展要求，加强信息化建设与检察工作深度融合。			该项目全年调整后预算32万，实际支出31.8万，预算执行率99.38%。已通过集中采购购置2台打印复印一体机，通过自行比价采购快检实验室装备1套，全部验收合格并投入使用，有效提升办案工作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打印复印一体机购置数量	=2台	2台	9	9	
			快检实验室二期装备购置完成率	=100%	100%	9	9	
		质量指标	设备一次性验收合格率	=100%	100%	8	8	
			设备采购规格符合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设备购置及时性	及时	及时	8	8	
			设备安装及时性	及时	及时	8	8	
			设备投入使用率	=100%	100%	6	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检察机关工作水平和效率	提高	提高	6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施设备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6	6	
		维修人员到位率	=100%	100%	6	6	
		档案管理健全性	健全	健全	6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99.94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交通工具更新购置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30000.00	730000.00	700,953.96	10	96.03%	9.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30000	730000	700953.96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			
	其他资金	0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降低车辆的总体故障率、缓解因停车维修导致用车紧张的问题，降低车辆运维经费、提高车辆使用效益，促进检察部门工作效率的提升和检察业务正常开展。			该项目预算73万，实际支出70.10万，预算执行率96.02%。通过集中采购更新执法执勤车1辆、特种技术车1辆，已完成改造，全部验收合格并投入使用，有效提高检察工作效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法执勤车	=1辆	1辆	8	8	
			特种技术车购置数量	=1辆	1辆	7	7	
			车辆改造完成率	=100%	100%	7	7	
		质量指标	车辆一次性验收合格率	=100%	100%	7	7	
			车辆改造合规率	=100%	100%	7	7	
		时效指标	车辆购置及时性	及时	及时	7	7	
	车辆改造及时性		及时	及时	7	7		
			车辆投入使用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检察工作效率	提升	提升	5	5	
		车辆定点维修率	=100%	100%	4	4	
		车辆安全行车率	>=95%	100%	4	4	
	生态效益指标	车辆节能减排	符合国家标准	符合国家标准	4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车辆维修保养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4	4	
		档案管理健全性	健全	健全	4	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检察人员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99.6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办公及业务用房维修项目							
主管部门	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50000.00	670000.00	582,752	10	86.98%	8.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50000	670000	582752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			
	其他资金	0	0		—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1、昌平路2楼食堂局部改造：改造符合行业标准的节能环保燃气设备，消除火灾隐患，确保食堂环境干净整洁和人员流动顺畅，有效降低能耗成本，提高膳食质量和供应能力，做好后勤保障服务。			该项目全年调整后预算67万，实际支出58.28万，预算执行率86.98%。通过第三方采购代理机构完成食堂局部改造项目采购，已完成改造，验收合格并已投入使用，有效提高了后勤保障服务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食堂局部改造完成率	=100%	100%	17	17	
		质量指标	食堂改造工程一次性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7	17	
		时效指标	食堂局部改造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6	1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设施设备投入使用率	=100%	100%	5	5	
			设备故障率	≤1%	0%	5	5	
			食堂燃气使用情况	符合国家节能环保标准	符合国家节能环保标准	5	5	
			食堂人员工作效率	提高	提高	5	5	
			维修养护管理制度健全	健全	健全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性					
		档案管理健全性	健全	健全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检察人员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98.70	